

吴环建〔2022〕10号

吴川君安医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湛江市卓亿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吴川君安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查和公示，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吴川市梅菪街道海港大道南3号（中心坐标：110度46分43.394秒，21度25分2.904秒），项目租用原常隆海鲜酒楼的用地及建筑作为经营场所，项目占地面积1212平方米，建筑面积4040平方米；项目是以康复为主的一级医院，拟设床位99张，主要科室为康复科和综合内科，不设传染病科；项目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主体工程主要包括门（急）诊、住院和各专门科室等，环保工程主要为废水工程和固废工程等；项目主要配备心电图机、洗胃机、X光机、彩色B超机、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尿液分析仪、全自动血液分析仪、微波治疗仪、超声波治疗仪、多功能训练器和平衡协调训练器等医

疗设备。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

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等环境保护措施，在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和工艺进行建设，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可行的。

二、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审批意见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租用原常隆海鲜酒店的用地及建筑作为经营场所，项目污染主要来自运营期，在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废水。项目的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项目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收集后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尾水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较严值，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吴川市滨江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项目实行分区防渗，项目的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及其管道、危废暂存间等区域须采取防腐防渗漏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二）废气。加强项目各科室、病房等的消毒和通风；项目的污水处理站须采取密闭措施，加强项目周边绿化，确保项目的恶臭废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标准值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的

较严值。

(三) 噪声。合理布置车间和设备，选用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并采取减振、隔声和加强噪声设备的维护管理等降噪措施，确保项目的西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它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项目固体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分类包装，分类存放，其收集容器符合相关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的要求；项目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的要求；医疗废物和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暂存于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 环境风险。建设单位须采取环境风险防护措施，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工作，及时消除环境隐患，确保项目的环境安全。

三、项目应按有关规定设置排污口，实施排污口规范化管理，在项目竣工验收时作为污染治理设施的组成部分一并验收。

四、项目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

产工艺、防治污染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5年内有效，超过5年后项目方开工的，应当在开工前将报告表报我局重新审核。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4月13日